

2026 年宁强县安乐河镇八海河村桶栽天麻基地建设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2026 年宁强县安乐河镇八海河村桶栽天麻基地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七里街道办事处盛世国际商业广场二号写字楼 11 楼 1105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6 月 29 日 11 时 30 分 00 秒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JLHZ--2026--032

项目名称: 2026 年宁强县安乐河镇八海河村桶栽天麻基地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 75 万元

采购需求: 详见文件

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采购预算
2026 年宁强县安乐河镇八海河村桶栽天麻基地建设项目	1 项	75 万元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4)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7)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10)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1)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材料。

(1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应按照汉中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行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的通知》（汉采办采管〔2024〕20号）文件要求，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4) 供应商营业执照中经营范围须具备农业种植等相关资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提供承诺书）

(6)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2026年06月18日至2026年06月23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8:30~12:00，下午14:00~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七里街道办事处盛世国际商业广场二号写字楼11楼1105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报名时请投标供应商携带企业介绍信原件及加盖供应商鲜章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各一份。

文件获取方式：现场购买。

四、响应文件递交

时间：2026年06月29日11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华建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汉中市汉台区七里街道办事处盛世国际商业广场二号写字楼11楼1105室）

五、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强县人民政府网》发布。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宁强县安乐河镇人民政府

地址：宁强县安乐河镇安乐河街

联系电话：0916-4369097

2.采购代理机构：华建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七里街道办事处盛世国际商业广场二号写字楼 11 楼 1105 室

联系方式：0916-222266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话：0916-2222662



华建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17日